

彰化縣建新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」組織要點

一、依據：

彰化縣建新國民小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依教育部頒布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》總綱之實施要點規定設置本要點。

二、目的：

彰化縣建新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負責規劃本校總體課程之計劃、實施與評鑑工作，以確保教育品質。

三、職掌：

1. 規劃並執行本校總體課程發展策略

本會應充分考量學校條件、社區特性、家長期望、教師教育觀、學生需求等相關要素，結合學校教師及社區資源，規劃並執行本校總體課程發展策略。

2. 研訂本校課程總體計劃

(1.) 研訂本校學校教育目標（願景）

(2.) 審核學校課程架構（學習科目）、學習節數

(3.) 審核學校行事活動、生活作息時間表

(4.) 審核各學習領域課程計劃

3. 擬定「選用教科書辦法」，審查教師自編教科用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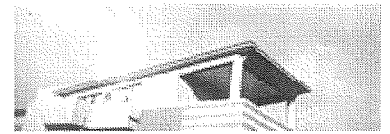
4. 審查各學習領域小組、各主題研究小組之實施計劃及其成效

5. 審查本校重要學校活動、學年活動及班群活動、班級活動

6. 規劃並協助教師專業成長進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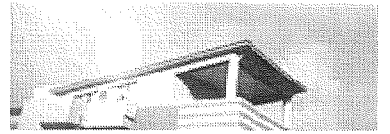
7. 建立本校課程與教學的評鑑制度

8. 其他有關課程規劃與發展事宜



四 「課程發展委員會」成員一覽表

職 稱	人 數	參 加 人 員
校 長	1	校長：謝宗翰
行政人員代表	5	教導主任：蔡佩娟 總務主任：游智信 輔導主任：張瑀芮 教務組長：曾婉婷 訓導組長：許智鈴
教 師 代 表	2	蔡宜澄、沈玉沁
家 長 代 表	1	家長會長：謝智誠
合 計		共 9 人



五、「課程發展委員會」組織分工表

組別	召集人	任務分工
主任委員	校長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召集委員會議 2. 督導十二年國教課程之實施
課程審查評鑑 行事活動組	教導主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審查全校各年級課程計劃 2. 對課程計劃、教學活動、教科用書、教學與評量方法，定期評估檢討改進 3. 統整年度學校行事活動 4. 規劃生活作息時間表 5. 班群行事與活動之協調
教學支援組	總務主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圖書、視聽媒體之整合運用 2. 網路系統、隨選視訊之整合運用 3. 社區資源之建立、整合、運用
成績評量組	輔導主任	研訂學生成績評量辦法補充規定
執行秘書	教務組長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籌畫課程發展之各項工作 2. 統整學校課程總體計畫 3. 各項工作之聯繫與執行 4. 各項成果之彙整與編印

六、各領域召集人

領域科目	召集人
語文	謝心瑜
數學	蔡宜澄
自然與生活科技	沈玉沁
社會	許韶云
健康與體育	游智信
藝術與人文	張瑀芮
綜合活動	許智鈴